

证券代码：002435

证券简称：长江健康

公告编号：2021-046

## 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仲裁事项第二次开庭审理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长江润发张家港保税区医药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长江医药投资”）于日前收到了北京仲裁委员会签发的《关于（2020）京仲案字第 1165 号仲裁案第二次开庭通知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开庭通知》”）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本案基本情况

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5 月 7 日发布了《关于子公司收到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案受理通知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32）、2020 年 6 月 17 日发布了《关于子公司收到北京仲裁委员会<开庭通知书>暨仲裁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41）、2020 年 12 月 23 日发布了《关于收到北京仲裁委员会部分裁决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68），详细披露了该仲裁案及进展情况。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### 二、本次《开庭通知》的主要内容

兹定于 2021 年 7 月 13 日在北京仲裁委员会第七仲裁厅开庭审理申请人“长江医药投资”与被申请人“马俊华、刘瑞环”之间因《山东华信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》所引起的争议仲裁案。

公司已委托律师处理相关事宜，将按照规定及时对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进行披露。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7 月 7 日